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9月14日至2025年12月13日止。

第 85749715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6月06日

商 标

CHOHO

申 请 人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地 址 山东省青岛市平度市经济开发区厦门路99号

代理机构 北京品源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7类：工业机器人；割草机器人；包装用单独工作的机器人；工业机器人用自动换刀装置；电焊工业机器人；管道系统清洁用机器人；刀片（机器部件）；链锯；滚子链（机器部件）；升降机铰链（机器部件）